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上海復旦微電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Fudan Microelectronics Group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 1385)

延遲寄發通函

茲提述上海復旦微電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分別為 2025 年 7 月 28 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1) 有關修訂 2025 年度上限及新合作協議的持續關連交易及 (2) 與上海華虹（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交易。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延遲寄發通函

誠如該公告所述，一份載有（其中包括）(i)新合作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之進一步資料；(ii)有關與上海華虹（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交易之進一步資料；(iii)有關新合作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之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iv)獨立財務顧問就新合作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致獨立董事委員會之函件；及(v)上市規則規定之其他資料的通函（「該通函」）連同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及代表委任表格原將根據上市規則預計於 2025 年 8 月 8 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由於需要更多時間準備及落實該通函的內容，現預計該通函寄發日期將延至不遲於 2025 年 8 月 15 日。

承董事會命
上海復旦微電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莊慶昌先生

中國，上海，2025 年 8 月 8 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張衛先生及沈磊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閔娜女士、莊啟飛先生、張睿女士及宋加勒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石艷玲女士、王美娟女士及胡雪先生。

*僅供識別